

询价邀请函

致：广东融达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广东南泰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根据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以下简称：该项目）的建设需求，现对该项目的房地产评估咨询服务进行询价，择优选定服务单位。

一、项目名称及概况

1、项目名称：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

2、项目位置：花都区天贵北路

3、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

本项目选址于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长岗村内，位于花都区天贵路旁、万达文化旅游城西侧，平步大道北侧，永安路南侧，建设北路东侧。套数 179 套，总建筑面积约为 19778 平方米，总套内面积约为 15916 平方米。

二、招标内容及相关工作要求

受托人须负责完成该项目的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天贵路万达城西侧）安置区房地产评估咨询服务。

三、报价限额

该项目的服务限额为 5.6 万元，最终费用经财政部门

或行业主管部门或第三方审核单位评审后，以评审价和合同价两者中价低者为准。

四、报价人合格条件

1、报价人参加报价的意思表达清楚，报价不超过最高限价，报价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2、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或各级登记管理机关颁发的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证，按国家法律经营。

3、具备 二级以上房地产评估 资质。

五、报价文件递交

1、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中介超市报名截止时间为准，逾期提交的报价文件不予接受；

2、报名确认的服务单位提交报价文件须包括：报价函（见附件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企业资质、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对应服务的相关业绩，以上文件均须加盖公章；

3、报价不得超过5.6万元的限价，高于5.6万元限价的报价文件无效。被询价单位须按照本询价文件附件提供的文本或文本格式编制报价书，采用其他格式或与附件内容不一致的报价书无效（文件约定可采用其他格式的除外）；

递交联系人：黄工；联系电话：13430275594

六、确定中选单位的办法

对报价人的报价进行对比，报价不得超过人民币人民币 5.6 万元，最终选定通过报价最低者为中选单位，如最低报价者 ≥ 2 家时，以摇珠方式在最低报价者中随机确定中选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2026年1月15日



附件 1: 报价函

报价函

致: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我单位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 XXX 服务 的询价文件的权部内容, 我单位: XXX (报价人名称) 作为报价人正式授权 XXX (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 代表我单位进行有关本报价的一切事宜。

我单位已完全明白询价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 并重申以下几点:

(一) 愿意以报价总价 XXX 元承揽该项目, 下浮率为 XXX% (下浮率为固定值且为整数, 区间范围为 0~20%)。

(二) 上述报价费用为完成全过程服务内容的所需费用。

(三) 我单位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报价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四) 我单位如果中选, 将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报 价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日 期: